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090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发出关于紧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亦于本次会议上做出了相应说明。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达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股票价值的判断，在综合考虑近期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的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情况下，公司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依法对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

本次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规模为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 7.90 元/股（含 7.90

元/股)。

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8票同意, 1票反对, 0票弃权; 表决结果: 通过。**

公司董事(现任重庆市虹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刘静女士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1、金科现在负债很高;2、今年的销售业绩极度不理想;3、金科现在工程款欠额大。鉴于资金极度紧张,根本没有充裕资金回购自身股票。”

**公司说明:**1、公司坚持以财务指标为核心的经营理念,截止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435亿元,有息负债余额为977亿元,1年内到期有息负债总额为325亿元,1年内到期的负债占比降至33%,结构更趋优化,且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能有效覆盖短期有息负债。公司于2020年末成为“三道红线”达成“绿档”标准的企业之一,且持续满足“三道红线”监管指标要求。公司已获得国内主流机构信用评级AAA全覆盖,2021年标普国际评级由B+调升至BB-。公司负债规模合理,信用评级持续提升,具备较强的偿债和发展能力。

2、从销售情况来看,公司按照全年销售计划稳步推进,狠抓“有质量”的销售,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针对性的开展各项营销措施,通过提前预判、精细管控、一盘一策等营销策略,提升销售质效,今年1-6月公司及其所投资的公司实现销售约1,021亿元,同比增长约18%,且回款率高达95%,维持较高水平。

3、公司按照与总包方及供应商签订的合同约定,根据工程结算进度及供货情况的节点支付相应款项,不存在工程款大额拖欠总包方和供应商工程款的情形。

4、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38,833,63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33,425.26万元、流动资产33,843,106.15万元、

货币资金3,814,323.74万元。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10亿元计算,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和货币资金的比重分别为0.26%、2.68%、0.30%、2.62%。

综上所述,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发展、财务结构持续优化、信用评级稳步提升、有息负债规模合理、经营性现金流良好、货币资金余额充裕,完全有能力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工作,且未来十二个月公司将按照资金计划有序的稳步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